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
第 20 屆第 16 次董事會議事錄

- 一、時 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廿九日下午 2 時 00 分整
- 二、地 點：本公司漢口街辦公室七樓會議室
- 三、出席董事：徐正材 徐正己 徐正新 何敏川 徐維志 林坤榮
獨立董事：蕭勝賢 陳竹勝 吳春來
- 四、列 席：江瑞塘 蕭正忠 徐正群 劉文政 徐美倫
- 五、總 稽 核：歐嘉保
- 六、主 席：徐正材 記 錄：林士哲
- 七、報告事項：

1. 前次會議(109/12/25)議事錄暨執行報告
2. 台北「琢白」專案進度報告
3. 台中「麗格」專案進度報告
4. 板橋「橋峰」銷售報告
5. 新店「富喬河」銷售報告
6. 美國子公司(FRG US Corp.)報告
7. 稽核室報告
8. 金融資產評價報告(含海外金融資產)
9. 製造部經營績效報告
10. 製造部經營績效獎金、板建金融資產投資專案績效獎金發放報告(董事會決議改列討論案)
11. 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日期報告案
12. 本公司自結 109 年度損益表

八、討論事項

(一) 本公司副總經理退休案

說明：

1. 江瑞塘副總經理自民國 67 年 10 月 2 日進入公司以來，迄今逾 42 年，曾擔任法務、財務、資材、總經理室、製造等部門工作，也曾兼任轉投資公司「萬盛證券」董事長、「永豐金集團」董事、監察人等職務。任職期間歷經並參與公司及集團內之重大計劃、決策與營運，所交予任務多能不負所託，圓滿完成任務。
2. 參與公司及集團內重大任務，其中尤以「推動股票上市」及「橋峰、謙岳開發案」的順利完成，讓公司形象大幅提昇，財務結構徹底改善，整個集團脫胎換骨。
3. 江副總經理擬於 110 年 3 月 1 日起正式辦理退休。
4. 謹提請 核議。

決議：出席董事全數通過。

(二) 子公司(板建)董事指派案

說明：

1. 爰江副總經理辦理退休，擬自 110 年 3 月 1 日起指派為子公司(板建)之董事。除板建董事工作外，其餘主要工作內容摘要如下：
(一). 出席本公司之董事會、股東會，提供必要之協助。
(二). 協助本公司之營建資產、金融投資等配合作業。
(三). 本案業已提送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詳：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事錄)
2. 子公司(板建)現任董事共 4 位：徐正材(董事長)、徐美倫、徐正群、湯坤城；現任監察人 1 位：蕭正忠。擬增派江瑞塘先生為子公司(板建)之董事並規畫擔任子公司(板建)之副董事長(由子公司(板建)之董事會推選)。
3. 謹提請 核議。

決議：本案題名修正為：「子公司(板建)董事指派及薪酬案」後，出席董事全數通過。

(三) 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任命案

說明：

1. 爰江副總經理將於 110 年 3 月 1 日退休，原發言人職務擬由林士哲擔任，代理發言人職務擬由鄭勝元擔任。

2、擬於本案獲董事會討論通過後依規定完成申報公告。

3、謹提請 核議

決議：出席董事全數通過。

(四) 本公司營建部主管晉升案

說明：

1、鄭勝元課長自民國 101 年 6 月到職，107 年 10 月升任營建部課長，期間工作認真負責積極進取，擬自 110 年 2 月 1 日起升任營建部襄理職，簡歷如附。

2、本案業已提送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詳：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事錄)

3、謹提請 核議。

決議：本案題名修正為：「本公司營建部主管晉升及薪酬案」後，出席董事全數通過。

(五) 往來行庫授信案

說明：

1、本公司 110 年往來行庫授信額度續約案請參閱明細表。

2、為公司營運週轉需要，上列往來行庫短期授信額度，擬續約一年；以上簽約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辦理。

3、謹提請 核議。

決議：出席董事全數通過。

(六) 海外金融資產投資標的新增建議(撤案)

(七) 109 年製造部經營績效獎金發放討論案

說明：

1、**本案原為報告案，經董事會決議改列討論案。**

2、經自結 109 年製造部全年度稅前績效淨利總額約為:7,460 萬元，超標金額:2,460 萬元，績效專案獎金總額為 737.9 萬元(=2460*30%)。其中 123.8 萬已於 109 年發放；剩餘約 614 萬元擬於今年發放並計入員工酬勞。

3、因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尚有授信期(最長 90 日)時間差異未實現，故將保留未實現應收帳款、應收票據之可能影響數額(共 111.2 萬元)後，分二階段發放績效獎金，核算金額如下(註:本案最後金額依會計師查核後調整之)

(1) 第一階段發放(保留應收帳款、應收票據未實現):462.8 萬元。

(2) 第二階段發放(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實現後):111.2 萬元。

4、本案業已提送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詳：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事錄)

5、謹提請 核議。

決議：出席董事全數通過。

(八) 109 年板建金融資產投資專案績效獎金討論案

說明：

1、**本案原為報告案，經董事會決議改列討論案。**

2、截至 109.12.31 止，投資標的 4 檔，投入資金合計新台幣(下同)43,442,208 元，已實現收益 2,952,293 元，未實現收益 6,978,451 元。累計損益 9,930,744 元，報酬率 22.86%，已超越董事會年度設定目標損益率。

3、專案獎金數：234,055 元。其中 69,447 元由董事長分配；164,608 元分配予鄭勝元。

4、本案業已提送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詳：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事錄)

5、謹提請 核議。

決議：出席董事全數通過。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

主 席：徐正材



記 錄：林士哲

